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報告

一、依據：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各功能性委員會功能，爰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規定辦理。

二、評估週期：每年。

三、評估期間：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四、評估範圍：整體審計及薪資報酬委員會。

五、評估方式：審計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內部自評。

六、評估之執行單位：財務部。

七、評估程序：

1. 由公司治理主管填寫「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2. 公司治理主管記錄評估結果報告，再送交董事會報告。

八、評估結果：

本次評估結果採五個等級方式呈現，其中數字 1：極差(非常不同意)；數字 2：差(不同意)；數字 3：中等(普通)；數字 4：優(同意)；數字 5：極優(非常同意)。

(一)審計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包含下列五大面向，共計 44 項指標，滿分 5 分，評量結果如下表：

自評五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4.8
B.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5 項	4.6
C.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7 項	5
D.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4.7
E.內部控制	3 項	5

1. 「B.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面向的得分偏低：

- (1) 審計委員會的各項職權範圍不夠明確且恰當。
- (2) 審計委員會之議案皆無涉及委員自身利害關係，故有 1 項指標不適用。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自評包含下列六大面向，共計 23 項指標，滿分 5 分，評量結果如下表：

自評五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5
B.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5 項	3.8
C.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7 項	5
D.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4.7

1. 「B.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面向的得分偏低：

- (1) 薪資報酬委員會的各項職權範圍不夠明確且恰當。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無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 薪資報酬委員會無定期檢討公司董事績效評估標準且提交董事會通過，並依據績效評估結果訂定董事薪資報酬

2. 「C.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案皆無涉及委員自身利害關係，故有 1 項指標不適用。

九、提報董事會日期：民國 113 年 3 月。